



**王和雄**  
(服務類)

南師 49 級普師科畢業  
政治大學法律系學士  
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碩士、博士

曾任台南市土城國小、安順國小教師  
台北地方法院推事、主任檢察官、  
台灣高等法院檢察處檢察官、福建金門地方法院檢察  
處首席檢察官、  
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檢察署檢察長、最高法院檢察  
署檢察官、  
法務部參事、主任祕書  
現任司法院大法官

隨緣盡分 隨處圓滿

民國 30 年生於台南新市鄉下，幼時家貧，但憑著一股力爭上游的精神，終於學有所成，在法律上卓有建樹。

南師普師科畢業後，先後任教於台南市土城國小、安順國小。為求更上一層樓，乃參加大專聯考，如願進入政大地政系就讀，一年後轉讀法律系，從此踏入法界，走出一片璀璨的天空。大二暑假，即通過普考書記官考試，獲中等第一名；大學畢業當年又順利考上司法官；翌年，考上政大法律研究所碩士班。為充實自己，追求更高深的知識，王校友乃一本積極進取之精神，進入政大法律研究所博士班就讀，經八年半工半讀，始獲得博士學位，其勤學不倦之精神，足為世人楷模。

王校友嫻習法律，任職法界 20 餘年，從台北地方法院推事而至今貴為司法院大法官，一路行來，成績斐然。任職期間，曾負責草擬國家賠償法施行細則，並奉派赴美、日考察國家賠償業務，77 年奉命草擬「台灣地區與大陸地區人民關係條例草案」，另又兼司法官訓練所訓導專員及教務組長，並於大學兼任教職，不論在什麼崗位上，他始終以誠懇、實在、負責、厚道為待人處世之本，而堅守倫理、道德之理念，更是他整個人生觀中不可缺少的支柱。

古云：「世事每因忙裡錯，好人半自苦中來」、「真正的成功不是屬於跑得很快的人，而是屬於不停地在跑的人」、「人生立志，目標要高遠，胸襟要開闊，動機要單純」等格言，帶給他甚多的啟示，更使他體認到人生之最高境界，不是成功，而是圓滿，如何「隨緣盡分」、「隨處圓滿」始終是他不可或忘的課題。